

#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文件

沪松水〔2022〕49号

---

##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关于印发《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排水运维管理重点工作》的通知

各街镇、经开区、各污水处理厂、松南公司：

现将《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排水运维管理重点工作》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各项工作按期完成。

特此通知。



## 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排水运维管理重点工作

2022年是“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本区排水行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努力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对标“十四五”目标，把握问题关键，推动排水具体工作落到实处，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以问题为导向，聚焦排水管理薄弱点，进一步确保排水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 （一）加强市政排水设施养护、巡查工作

根据即将实施的2022年度上海市排水管道设施维护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市级月度检查考核将侧重于镇管设施及公路设施，各设施管理单位需进一步加强排水设施养护、管理力度，提升养护质量。

深入推进排水管道设施巡视检查工作，做到雨污混接和排水设施运维问题的早发现、早处置，结合排水管道巡视，开展排水检查井盖等部件（井盖、防坠设施、截污篮、雨水箅子等）维护情况的全面排查。有力提升排水设施运维管理水平，改善水环境质量。

巡查要求：（1）排水管道设施外部巡视应每周全覆盖；（2）检查井（含雨水口）内部检查应每半年全覆盖；（3）排水接入情况检查，雨污水接户井开井检查每月不少于1次。

依据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排水管道设施巡查工作的通知》（沪排管〔2021〕24号）

## （二）加强通沟污泥处理处置管理

排水行业监管单位及各设施管理单位应做好通沟污泥处理处置的全过程监管：一是要做好作业现场管理，对混杂在通沟污泥中的建筑、生活垃圾进行分离并按照相关行业要求另行处置，通沟污泥应由专门的设施、车辆进行收集，严禁随意晾晒、丢弃、倾倒，污泥收集后应进行称重并做好记录。二是要做好运输过程管理，应配备专门的通沟污泥运输车辆，并在显著位置以“通沟污泥运输车”进行标识，运输过程中实行全程密闭化，严禁发生跑、冒、滴、漏等现象，运输车辆应加装GPS、摄像头等设备。运输单位应当建立应急处理机制，对突发泄露的情况及时处置。三是要做好处理设施运行管理，通沟污泥处理中心应对通沟污泥的接收进行科学合理调度，避免出现污泥积压或设备闲置情况，应制定和落实通沟污泥处置的作业流程、操作规程、管位职责等规章制度，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技术标准要求，确保通沟污泥处理设施持续安全、稳定运行，妥善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等，符合环保标准，防止二次污染。四是要做好处置台账管理，通沟污泥处理处置过

程应严格实行四联单制度，应详细记录时间、污泥重量、相关单位等信息，由污泥收集单位、运输单位、接收处置单位分别确认后上报区供排水管理所复核确认，上述单位各自留存一份联单，确保污泥可追溯。

依据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上海市排水管道通沟污泥处理处置的通知》（沪排管〔2021〕126号）

### （三）做好市政排水设施基础数据的收集、录入工作

结合市政排水设施日常养护，全面排摸排水管道基础数据，调查排水单位雨污水接户井和接户管情况，详细掌握雨污水接户井位置、上游对应排水单位等信息，动态更新和完善排水单位档案，并将数据汇总上报区排水行业管理部门，以便及时录入排水设施数据库管理系统。

依据文件：《上海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上海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半年度进展情况的通报》（沪河长办〔2021〕40号）

## 二、以水质论英雄，聚焦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满足感

### （四）加强污水处理全过程监督管理

利用“厂、站、网”一体化监管平台，结合水、泥、气的监督性检测以及对污水处理企业季度安全生产检查、季度例会等工作，全面落实污水处理企业行业监管工作，确保污水输送、处理的安全、稳定以及尾水达标排放。

近年来，污水处理企业多次遭受不明水质进水冲击，对污水处理生产运行及尾水水质造成极大影响。各街镇应明确管理部门，落实应急抢险队伍，对类似情况积极配合水务、环保等部门开展排摸、检查，对辖区内重点企业加强监督与宣传，规范排水行为。各污水处理厂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排水设施运行调度管理水平，在确保稳定达标的基础上，通过内部工艺调整、加强污水处理等措施推进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合理适度增加处理量，保障服务区域内排水通畅、污水不冒溢。

依据文件：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污水厂溢流减量工作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沪水务〔2021〕542号）

#### （五）落实市政排水设施检测、维修、改造工作

“十四五”期间对市政排水管网进行全覆盖 CCTV 检测维修，并根据检测结果落实结构性缺陷修复，上海市在全国开展先行先试，既 2023 年底前完成检测及修复工作，损坏管道达到规划标准的应以非开挖修复为主，未达标的应结合提标制订改造计划，应与道路大修和其他管线等项目实施相结合，避免道路重复施工，减少施工扰民。原则上十三五期间及 2021 年完成检测的管网可不用检测，需提供检测成果报告及维修计划，检测资料应于今年 3 月底前录入信息管理平台。检测时间满 5 年的，应按照《上海市排水管道设施养护维修年度经费定额综合单价汇总表》的要求，每年检测不少于设施量的 8%。

依据文件：《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加快本市排水管道检测、修复和改造工作的意见》（沪水务〔2022〕128号）

每年对雨水排水附属设施进行提标改造，改造量不少于设施量的10%。2022年6月底前，完成雨水口截污挂篮、防坠落隔板的全覆盖安装，安装不少于5%的支管垃圾拦截装置。

依据文件：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防汛泵站放江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沪水务〔2021〕104号）

#### （六）加强雨污分流长效管理

各街镇、开发区应落实好区域内排水设施长效管理工作，在做好镇管市政排水设施的日常管理同时，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检查单位督促指导企事业单位、住宅小区、商业街坊、沿街商铺做好内部排水设施的日常清通与维修，督促做好养护台账记录，及时发现、制止、上报雨污混接、私拉乱接、破坏排水设施等行为，确保雨污分流、设施完好、排水通畅，形成“发现—告知—整改—销项”的闭环机制。巡视检查工作每年不少于2次。

依据文件：《关于加强松江区雨污混接改造完成后排水设施移交及长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实施方案》（沪松河长办〔2021〕26号）

**三、围绕重点工作，加强组织保障，进一步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 （七）加强组织领导

各市政排水设施管理单位应高度重视排水行业重点工作，明确责任部门，落实雨污分流长效管理相关培训，指派专人跟踪管理，将相关工作推进、落实情况纳入考核，切实将排水重点工作做实、做细、做全。

#### （八）资金保障

各市政排水设施管理单位应落实排水设施日常养护、维修、改造及相关长效管理的资金保障，对各专项工作如：CCTV 检测维修、附属设施改造、截污装置安装做到提早谋划、提早启动、尽早完成。

#### （九）信息上报

各市政排水设施管理单位落实专人对接区排水行业监管单位，按时上报排水行业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及排水设施基础数据更新情况，及时、准确提供相关数据、报表。